

# 法務部矯正署新店戒治所 113 年第 1 季建築類公共設施自我巡檢情形一覽表

填報日期：113 年 04 月 08 日

項次	建築物或設施名稱	維護管理規定	關鍵維護項目(含附屬設施)及辦理情形
1	行政大樓、戒護大樓及維安樓等計 37 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築法第 77 條。</li> <li>2. 消防法第 6 條及第 9 條。</li> <li>3. 電業法第 60 條。</li> <li>4. 電信法第 38 條之 1。</li> <li>5.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li> <li>6.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li> <li>7.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li> <li>8.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及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264 條。</li> <li>9. 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li> <li>10. 機電設備維護契約。</li> <li>11. 維護管理工作計畫。</li> <li>12. 飲用水管理條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委託專業廠商願景建築師事務所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 2 年申報 1 次。<b>112 年 12 月 20 日已依規定每 2 年申報 1 次公共安全檢查簽證(檢查登記號碼:H11212205638)。</b></li> <li>2. 升降(電梯)設備：<b>本機關無此設備。</b></li> <li>3. 機械停車設備：<b>本機關無此設備。</b></li> <li>4. 空調冰水主機及冷卻水塔：<b>本機關無此設備。</b></li> <li>5. 自來水水塔：依「飲用水管理條例」及維護管理工作計畫，每季委託專業水質廠商 SGS 台灣檢驗科技公司辦理水質檢驗，及每半年委請專業清洗水塔廠商清洗水塔 1 次。上次清洗日期為 112 年 6 月 17 日，<b>並於同日重新放水。水質最近檢測日期為 113 年 3 月 20 日符合水質標準。</b></li> <li>6. 消防設備：委託專業廠商唯安消防安全設備有限公司 依「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及「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規定，每年申報 1 次，<b>最近一次申報為 113 年 4 月 1 日,已完成申報。</b></li> <li>7. 高低壓電力設備：委託專業廠商優實機電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依「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規定及維護契約之規定，每年 3 月及 9 月檢驗，並向新北市政府及台電公司辦理申報，<b>最近 1 次檢驗於 113 年 3 月 13 日，並於 113 年 3 月 22 日完成申報。</b></li> </ol>
2	污水處理場舍設備	水污染防治法、放流水標準及維護管理工作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所污水處理設備目前正在維護中。</li> <li>2. 依水污染防治法規定、放流水標準及本機關訂定維護管理工作計畫辦理生活污水排放檢測及沉積之陰井清除。最近 1 次污水檢測委請專業廠商精湛檢驗科技有限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辦理污水採樣檢測，廠商於 113 年 1 月 15 日提供檢測報告。</li> </ol>

# 法務部矯正署新店戒治所 113 年第 1 季建築類公共設施自我巡檢情形一覽表

填報日期：113 年 04 月 08 日

項次	建築物或設施名稱	維護管理規定	關鍵維護項目(含附屬設施)及辦理情形
3	機關內通行道路	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及維護管理工作計畫。	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 1 次定期檢查。本機關依「維護管理工作計畫」及相關規定，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 <b>最近 1 次檢查為 113 年 3 月 27 日，檢查結果：機關內通行道路無堆置雜物，中正堂樓梯老舊且有多處破損，已更換全新施作鋪設止滑地磚。另不定期檢查通行道路有無異狀。</b>
4	擋土牆(含地錨)	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及維護管理工作計畫。	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 1 次定期檢查。本機關依「維護管理工作計畫」及相關規定，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 <b>最近 1 次檢查為 113 年 3 月 22 日檢查結果牆體外觀無明顯裂縫。</b>
5	機關內路邊停車場及其遮雨棚	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及維護管理工作計畫。	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 1 次定期檢查。依本機關依「維護管理工作計畫」及相關規定，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 <b>最近 1 次檢查為 113 年 3 月 22 日檢查結果停車場及遮雨棚功能正常，設施完整。另不定期檢查相關設施及通行道路無異狀。</b>
6	圍牆	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及維護管理工作計畫。	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 1 次定期檢查。依本機關依「維護管理工作計畫」及相關規定，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 <b>最近 1 次檢查維護為 113 年 3 月 22 日檢查結果牆體外觀無明顯裂縫破損情形。</b>
7	鍋爐設備及儲油槽	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及維護管理工作計畫。	本所鍋爐係為小型鍋爐，非「鍋爐及壓力容器安全規則」、「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範疇，故鍋爐設備委託專業廠商潔康企業有限公司，依維護契約規定，每年進行外部整體檢查， <b>最近檢查日期為 113 年 2 月 21 日，檢查結果外觀完整無裂縫，各項運作功能正常。另每季維護保養 1 次，最近 1 次維護保養於 113 年 2 月 21 日辦理。</b>

\*備註：藍色字體表示更新狀態/紅色字體表示特殊狀態。